

沧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上接第五版)随着新型城镇化和城乡融合发展战略逐步深化,我国新型城镇化将步入以人为本、突出质量的城市经济时代,有利于我市融入京津冀城市群,构建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的城镇格局。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不断完善、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加快推进,依法治国水平和社会文明程度将达到新的高度,有利于我市法治建设和社会治理水平提升,发挥好首都政治“护城河”重要作用。

重大机遇。“十四五”时期,我市将迎来重大国家战略叠加的历史机遇期。京津冀协同发展纵深推进,为我市积极承接北京非首都功能转移,加快产业、交通、生态三大领域协同对接,带动科技、医疗、人才、公共服务各领域取得更大突破,持续提升我市在协同发展中的重要地位提供了千载难逢的机遇。雄安新区大规模开发建设,为我市发挥地域毗邻、产业基础优势,在城市规划建设、产业配套协作、发展理念转变方面提供了重要经验借鉴,对主动对接服务支持雄安新区建设发展,打造雄安新区清洁能源供应基地、制造业协作基地、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和最便捷出海口提供了战略性机遇。大运河文化带建设深入推进,党中央、国务院相继印发《大运河文化保护利用规划纲要》《长城、大运河、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方案》,将大运河文化带建设上升为国家战略,为我市做好“保护、传承、利用”三篇文章,打造“大运河文化重要承载地”提供了重大机遇。“一带一路”国际合作广泛开展,为我市发挥港口、空间、区位、文化及开放平台等独特优势,在更高层次、更广领域推进陆海统筹,实现与腹地区域联动发展,建设海洋经济强市创造了有利条件。更重要的是,我市在国家 and 全省“十四五”发展大局中的地位显著提升,为主动融入京津冀世界级城市群,加快建设新时代经济强市、美丽沧州提供了巨大政策优势和发展支持。

风险挑战。“十四五”时期,全国仍将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结构性、体制性、周期性问题相互交织,“三期叠加”影响持续深化,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区域分化态势愈发明显,各类风险点显著增加,为沧州经济社会发展带来诸多不利影响。虽然我市“十三五”时期发展取得了较大成就,但与“十四五”时期高质量发展要求相比,仍存在较多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总体上看,全市干部思想欠解放,眼界不开阔,思维不创新,沿海意识不强,走出去不够,存在思维定势、工作惯性和路径依赖,到京津、长三角、珠三角等国内外先进地区学习考察少、交流合作少、招商引资少,发展理念、开放思维还需极大提升,“一港双城三带四区”发展格局还远远没有形成。具体来看,一是产业结构仍然偏重,石油加工业、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等重工业行业占规上工业比重达到85.3%,绿色低碳、高质量、高附加值行业贡献率不高;交通运输、仓储邮政、批发零售等传统服务业行业增加值占全部服务业的52%左右,高端服务业实力偏弱。二是财政收入结构不尽合理,全市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仅为62.4%,居全省中下游水平,财政收入增长对土地出让依赖性较大。三是中游发展能力不足,R&D经费投入偏低,与全国和全省水平分别相差1.1和0.5个百分点,关键核心技术供给不足,缺乏突破性科技成果。四是对外开放水平有待提高,黄骅港功能不完善,码头结构、货物种类单一,集装箱运输业务发展缓慢,综合保税区迟迟未能获批;各类开发区体制机制不顺畅,结构不合理,新的经济增长点还没有形成。五是区域协调发展尚不完善,城区人口和城区面积均居全省下游,城镇化率分别低于全国全省5.7和2.7个百分点,辐射带动作用不强,与经济总量全省前三的地位不相匹配。六是环境资源约束不断加强,燃煤、能耗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下降空间狭小,资源环境承载力偏弱,对经济社会发展造成较大制约。七是全面深化改革力度不够,市场化、国际化程度不高,营商环境仍需优化,“放管服”改革不到位,行政效率和质量亟待提高。八是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还需提高,精神文明建设、法治建设需进一步增强。尤其是区域竞争加剧,周边各地纷纷出台重磅政策抢滩布局新经济,发展动能极化现象日益突出,区域发展分化态势明显,我市在区域竞争中面临不进则退、慢进亦退的巨大挑战。

综合判断,“十四五”时期我市发展面临的外部环境趋紧,不确定因素增多,国内区域发展竞争加剧,进位争先压力增大。我市发展处于工业化中期向后过渡阶段,呈现消费主导、服务业主导、城市经济主导发展的新特征,既面临前所未有的历史性机遇,也迎来前所未有的复杂性挑战。只要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善于危中寻机、化危为机,就能在化解矛盾、补齐短板、应对风险上取得新突破,就能在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更高质量发展、推进现代化建设上取得新进展,就能始终沿着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这一正确方向前进。

第三节 到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展望2035年,沧州将与全国、全省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全面建成新时代经济强市、美丽沧州。全面构建新发展格局,重大国家战略取得历史性成就,有效承接北京非首都功能取得新成效,形成京津冀区域协同发展的增长极。全市经济实力、科技实力大幅跃升,经济总量突破一万亿元,城乡居民收入再迈新的大台阶,跻身全省前列。建成现代化经济体系,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各方面制度更加完善,基本实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成更高水平的法治沧州、平安沧州。社会事业全面发展,建成文化强市、教育强市、人才强市、体育强市、健康沧州,公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生态环境建设取得重大成效,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建成天蓝地绿水秀的美丽沧州。全面深化改革和发展深度融合、高效联动,沿海经济带和海洋经济发展实现新突破,形成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沧州国际化程度、知名度和影响力明显增强。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人民生活更加美好,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新成效。

第四节 “十四五”时期发展的总体要求

指导思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

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跨越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京津冀协同发展为主线,以渤海新区开发建设为龙头,以科技创新为支撑,以改革开放为动力,统筹发展和安全,大做沿海文章,坚持苦干实干,加快构建“一港双城三带四区”发展格局,加快优化经济结构和提质增效,加快发展实体经济、城市经济、县域经济、海洋经济和民营经济,着力推进创新型城市建设,着力促进区域城乡协调发展,着力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着力提升公共服务水平,着力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着力强化基层基础建设,实现经济运行稳致远、社会安定和谐,努力建设国内国际双循环重要节点,打造全省高质量发展的新高地和发动机,奋力开创新时代建设经济强市、美丽沧州新局面,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好局、起好步作出积极贡献。

必须遵循的原则。“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要遵循以下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坚决执行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各项制度,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能力和水平,推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领域重点工作的顶层设计、总体布局和统筹协调,为实现高质量发展始终走在全国前列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坚持民生连着民心、民心是最大的政治,尊重民意、关注民情、致力民生,始终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促进社会公平,增进民生福祉,让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坚持新发展理念。坚定不移将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新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一体设计、一体贯彻、一体落实,紧扣社会主要矛盾新变化,切实转变发展方式,加快转型升级和提质增效,积极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深化改革。坚定不移以深化改革激发新发展活力,破除影响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的体制机制障碍,创优营商环境,释放内生动力,加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面向京津、面向全国、面向世界,加强环渤海地区合作,用好中东欧资源,加强对欧洲各国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全方位开放,以高水平对外开放打造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

坚持系统观念。把扛起首都政治“护城河”重要责任作为政治之责、为政之要,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统筹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发挥各方面积极性,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注重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主要目标。围绕建设经济强市、美丽沧州,“十四五”时期努力实现经济实力更强、创新动力更强、发展活力更强、生态环境更美、城乡面貌更美、人民生活更美的目标。——经济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京津冀协同创新共同体建设纵深推进,高质量发展体系更加完善,经济结构更加优化,创新能力明显提高,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现代化水平大幅提升,实体经济和先进制造业、数字经济加快发展,农业基础更加稳固,城乡区域发展协调性明显增强,综合经济实力和政府财力显著提高,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7%以上。

——改革开放迈出新步伐。重点领域改革取得突破性进展,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更加健全,公平竞争制度更加完善,高标准市场体系基本建成,营商环境达到全国一流水平,开发区能级大幅提升,初步形成开放型经济发展新高地。

——社会文明程度得到新提高。立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人心,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社会发展各方面,人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身心健康素质明显提升,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更加完善,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活力迸发,实现由文化大市向文化强市的跨越。

——生态文明建设实现新进步。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格局得到优化,生态文明制度体系更加健全,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高,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水林田湖系统治理水平不断提高,城乡人居环境更加优美。

——民生福祉达到新水平。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基本同步,社会事业全面发展,全民受教育程度明显提升,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不断提高,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乡村振兴全面推进,更好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社会治理效能得到新提升。依法治市迈出坚实步伐,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彰显,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体系更加健全,基层基础更加稳固,重大突发事件应急能力和防灾减灾抗灾救灾能力明显增强,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和安全生产体制机制不断完善,拱卫首都安全的重要作用更好发挥。

发展定位。全面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雄安新区规划建设、共建“一带一路”和大运河文化带建设等重大战略,坚持工业立市、项目强市,着力打造沿海率先发展创新示范区,环渤海地区重要的现代化工业城市,国内国际双循环重要节点,全省高质量发展的新高地和发动机,努力建设京津冀产业转移升级和协同创新发展示范区,全国重要的绿色石化及合成材料、高端装备和清洁能源保障基地,港口型现代商贸物流聚集区,中国大运河文化重要承载地。

京津冀产业转移升级和协同创新发展示范区。依托沧州渤海新区、沧州经济开发区、河间国家再制造产业示范基地、明珠商贸城和明珠国际服装生态新城、东光经济开发区五大平台及各县(市)特色产业承接平台,加快完善配套设施,持续放大汽车及零部件制造、生物医药、时尚服装服饰等产业聚集带动效应,积极拓展激光制造、高端装备、新能源、新材料等高端产业对接转移。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强与京津及雄安新区技术研发合作,精准打造一批协同创新共同体,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以跨区优势产业转移和协同创新链助推沧州产业转型升级,打造京津冀产业转移升级和协同创新发展示范区。

全国重要的绿色石化及合成材料、高端装备和清洁能源保障基地。依托三大炼厂及鑫海化工现有原油加工能力,积极构建以石油加工为龙头,烯烃、芳烃为节点,精

细化工和终端应用产品为延伸的产业链条,建设绿色石化产业集群区,推进绿色合成材料产业发展。依托运河区激光产业园、开发区新材料产业园、河间国家再制造产业示范基地、中捷通用航空产业园等先进装备制造基地,以高端化、智能化、服务化为主攻方向,加快关键工艺技术、核心技术和系统集成技术突破,实现产业集群化、规模化发展。加快沿海核电、光伏、生物质发电等项目推进,打造京津冀、雄安新区重要清洁能源保障基地。

港口型现代商贸物流聚集区。依托黄骅港矿石、集装箱、原油、滚装等专业码头及大宗商品物流园,构建以港口物流为核心,以海铁联运、多式联运为纽带,以物流园区为节点的高效海陆联动商贸物流网络体系,加快推进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建设。加快电子商务物流、邮政快递物流、冷链物流、大宗商品物流、应急物流发展,建设高效专业的物流服务网络。加快现代信息技术和先进设施设备应用,建设商贸物流大数据平台和“互联网+高效物流”协同服务体系,提升服务质量,降低运行成本,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推进运输结构调整,打造港口型现代商贸物流聚集区。

中国大运河文化重要承载地。坚持世界眼光、国际标准,沧州特色、高点定位,以规划为引领,统筹大运河产业、城镇、生态、交通、文旅等功能,做好“保护、传承、利用”三篇文章,全域推进河道清淤、拆迁拆违、文物保护、生态修复等重点工程,高标准高质量建设文化保护带、生态景观带、全域旅游带和特色产业带,打造特色鲜明、独具魅力的城市名片,将沧州建设成为“大运河文化重要承载地、城市生态休闲走廊示范区、城市重要标志、大运河国际体育赛事举办地”。

| 专栏1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 | | | | |
|-----------------------|--|---------|---------|----------|------|
| 类别 | 指标 | 2020年基数 | 2025年目标 | 年均增长[累计] | 指标属性 |
| 经济发展 | 1.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 4.1 | - | 7以上 | 预期性 |
| | 2.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 - | - | 7以上 | 预期性 |
| | 3.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56 | 65左右 | [9] | 预期性 |
| | 4.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 - | - | 15 | 预期性 |
| 创新驱动 | 5.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 0.58 | 1.35 | [0.77] | 预期性 |
| | 6.数字经济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 | - | [1.9] | 预期性 |
| | 7.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 - | - | [10] | 预期性 |
| | 8.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 5.8 | - | 7左右 | 预期性 |
| 民生福祉 | 9.城镇调查失业率(%) | - | 5.5左右 | - | 预期性 |
| | 10.人均预期寿命(岁) | 77.1 | 78.56 | [1.46] | 预期性 |
| | 11.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 2.95 | 3.5 | [0.55] | 预期性 |
| | 12.基本养老保险率(%) | 90 | 95以上 | - | 预期性 |
| 绿色转型 | 13.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个) | 0.2 | 3.6 | [3.4] | 预期性 |
| | 14.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 10.8 | 11.2 | [0.4] | 约束性 |
| | 15.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 - | - | 完成省下达任务 | 约束性 |
| | 16.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 - | 完成省下达任务 | 约束性 |
| 绿色转型 | 17.地级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67.7 | - | 完成省下达任务 | 约束性 |
| | 18.地级城市细颗粒物(PM _{2.5})浓度降低(%) | - | - | 完成省下达任务 | 约束性 |
| | 19.地下水压采量(亿立方米) | 0.76 | - | [1.68以上] | 约束性 |
| | 20.地表水达到或好于III类水体比例(%) | - | - | 完成省下达任务 | 约束性 |
| | 21.森林覆盖率(%) | 33 | - | 完成省下达任务 | 约束性 |

| | | | | | |
|------|--------------------|-----|---------|---|-----|
| 安全保障 | 22.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万吨) | - | 完成省下达任务 | - | 约束性 |
| | 23.能源综合生产能力(万吨标准煤) | 750 | 750以上 | - | 约束性 |

注:1.优良天数比例为实况数,“十三五”时期为标

注:2.增速和比例目标标注为左右的可上下浮动0.5个百分点

注:3.[]中为累计数

注:4.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率目标值为实际增长率

第二章

深度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开创全方位全领域高质量融合新局面

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努力在对接和服务京津中加快发展自己”的重要指示,在产业、交通、生态三大领域继续发力突破,带动形成科技、教育、公共服务、体制机制等全方位全领域合作新局面,推动协同发展始终走在全省前列。

第一节 打造京津冀产业转移升级示范区

深化产业协同发展,持续放大优势产业集聚效应,以产业高端化、链条化、智能化、绿色化为方向,改造提升一批传统产业、引进催生一批新兴产业,全面融入京津冀区域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打造京津冀产业转移升级示范区。

打造跨区域优势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依托我市工业门类齐全、产业基础雄厚、配套能力较强等优势,推进产业有效分工和合理布局双促进,开辟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多链融合的协同合作新路径。围绕绿色化工、汽车及零部件制造、生物医药、时尚服装服饰、智能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等基础较好的重点领域,着力增强配套生产能力,提升加工制造水平,与京津共同构建从研发设计到孵化转化、从总部经济到生产基地、从整机组装到零部件制造等多种形式的产业链条。围绕产业链布局创新链,加快培育“研发总部+制造基地”高精尖产业集群,协同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产业链创新链。强化与京津供应链协同,围绕龙头企业、核心产品、关键环节,运用现代电子商务技术,加强供应链协作配套,强化供应链安全管理,全面融入京津冀供应链生态圈。

放大优势产业集聚效应。生物医药产业,以北京、天津生物医药产业园及石家庄四药为合作平台,争取延伸异地监管范围,推动京津医药制剂、医疗器械、保健品等产业向沧州转移,延长医药产业链条,推动生物医药产业进入更全面、更深入的协同发展。服装服饰产业,以明珠商贸城、明珠国际服装生态新城为合作平台,引导支持国内国际服装服饰领域顶级机构和资深设计师加强与沧州对接合作,为时尚服装服饰产业提供设计、版型、加工、销售等全产业链服务,实现优质资源互利共享,做大做强沧州品牌。汽车及零部件制造产业,以北京现代沧州工厂、北汽新能源(黄骅)产业基地为平台,进一步加强与京津汽车产业合作,加快推动京津汽车产能及新能源生产线向沧州转移,打造华北地区重要的汽车全产业链生产基地。

提升产业平台承接能力。积极探索与京津共建共管共享的园区建设新模式,加快提升五大平台承接能力,构建定位清晰、重点突出、布局合理的承接平台体系,避免无序竞争、同质发展,确保项目进得来、留得住、发展好。瞄准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聚焦教育培训、医疗健康、养老休闲及特色产业等发展要素,沿快捷交通轴线高标准规划建设一批特色鲜明、功能集中、规模适度、专业化发展的承接平台,有序引入优质公共服务资源,培育经济新增长点。进一步完善各类平台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利用京津品牌优势开展联合招商,争取央企和国内领军企业率先入驻,吸引相关产业和协会聚集发展。依托沧州市京津冀协同发展研究院(沧州市项目规划研究院),全方位为产业转移项目提供规划、设计、研究、咨询等优质服务。

第二节 构建高质量交通一体化体系

着眼京津冀城市群整体空间布局,主动适应承接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和产业转移升级需要,构建与京津及相邻城市“半小时”“一小时”交通圈,全面连接京津冀综合交通大动脉。

建设“轨道上的京津冀”重要枢纽。积极融入全省综合交通规划体系,做好“轨道上的沧州”文章,加快完善连接京津、雄安的轨道交通网络,重点推进雄商高铁、津潍高铁(京沪二通道)、石衡沧港城际铁路建设。谋划推进雄沧港城际铁路建设,构建与雄安新区直连直通客货运通道,打通至大兴机场快速通道。加快推动津沧城际铁路前期工作,构建与天津同城化发展纽带,提高对冀北、东北区域的连接辐射能力,对京沪客运通道形成有效补充。

完善提升公路交通网络。优化高速公路网布局,依托现有大广、京台、京沪、沧榆、长深、秦滨及石黄高速公路,加快推进京德、邯鄹、曲港、京沪北延高速公路及任沧港快速路、青沧快速路建设,谋划京台(京沪)、津汕高速公路拓宽改造,构建东出西联、南北贯通的“七纵五横”高速公路体系。提高普通干线公路通行能力,加快推进G205、G337、G228、G339、S215、S330、S538等国省道干线建设。

强化环渤海港口群分工协作。立足推动黄骅港上升为全国主要港口,加快黄骅港码头泊位、集疏运体系及港航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深化与天津港及环渤海主要港口分工协作,安全有序承接天津港液体化工、散杂货功能疏解,推动共建集装箱码头、集装箱物流园和大宗散货物流园,实现腹地资源和内外贸航线共享,全面提升黄骅港面向华北、西北及“一带一路”沿线地区的辐射能力,积极参与北方国际航运核心区建设。

推进支线机场及通用机场建设。加快推进沧州支线机场选址等各项前期工作,力争早日开工建设、尽快投入使用,构建与国内主要城市群的航空运输网络,积极融入大兴机场临空经济区发展,为石家庄正定机场、天津滨海机场提供配套服务。持续推进中捷通用机场改扩建工程,新建肃宁、吴桥通用机场,带动通用航空制造业、服务业发展,形成运输航空与通用航空相互补充、功能完善的民航体系。

(下转第七版)